4.2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兰州市第五十六中学(单位名称)的 兰州市第五十六中学操场建设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兰州市第五十六中学操场建设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_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_甘肃会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_20__人,营业收入为_603. 368357万元,资产总额为 _487_87813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- 2. _/(标的名称)_, 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_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/_人,营业收入为_/_万元,资产总额为_/_万元,属于_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/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何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: 计肃会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 2025 年 10 月 21 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 ***** 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